

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十届六次董事会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9 月 19 日以电话和电邮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审议并形成以下决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下属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关于下属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）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）

2. 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下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（具体内容详

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关于为下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）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）

3.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。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》）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）

4.会议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融资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》。

在审议本议案时，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刘会成先生、师李军先生回避了表决。

独立董事认为：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正、公允的原则，有利于促进公司的经营发展，符合公司的长远战略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；公司董事会审议相关项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融资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》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）

5.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提议 2023 年 10 月 12 日（周四）以现场投票和

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审议：

1. 关于下属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。
2.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。
3.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。
4.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融资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六日